

# 景德镇学院

## 论坛、讲坛、讲座、报告会、研讨会等活动审批表

主办单位：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活动主题							
<b>拟请报告人（发言人）情况</b>							
姓名		性别		年龄		民族 (国)	
政治面貌		职称		职务			
简历（工作单位、个人背景）							
<b>讲座、报告会、研讨会等活动情况</b>							
举办时间		活动地点		参加人员 (人数)			
活动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论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讲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讲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告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境外人员报告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互联网直播（直播平台：      ）						
活动目的、内容、意义							
讲座、报告会、研讨会等主要内容	（演讲大纲、PPT 课件请附材料或刻盘）						

主办单位活动联络人信息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主办单位意见			
负责人签字：		年 月 日	
所在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意见			
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		年 月 日	
归口部门审批意见			
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		年 月 日	
党委宣传部意见			
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		年 月 日	

注：所有论坛活动严格对照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论坛活动规范管理的通知》要求，确保论坛活动坚持正确政治方向、价值取向和舆论导向，着力提升论坛活动质量，充分发挥论坛活动在经济社会发展文化发展中的积极作用；

所有活动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、谁主办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执行“一会一审批”，申请活动单位应提前2个工作日进行申报；

归口部门管理说明：科研学术类报科研处、教育教学类报教务处、学生工作类报学工处审核等；

审批表一式五份，由主办、审批和备案单位各留存一份，其中，活动结束后将活动录音或录像资料刻盘报党委宣传部备案，此审批表连同报告人职称证书、身份证、银行卡号复印件，一并作为财务报销的主要依据；